

赓续红色血脉,为民族复兴伟业接续奋斗

——习近平总书记的回信激励广大少年儿童和少儿工作者逐梦前行

新华社记者

在“六一”国际儿童节即将到来之际,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共一大纪念馆、南湖革命纪念馆少先队红领巾讲解员回信,对他们予以亲切勉励,并祝他们和全国的少年儿童节日快乐。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5周年。近日,上海中共一大纪念馆、浙江嘉兴南湖革命纪念馆的少先队红领巾讲解员代表给习近平总书记写信,汇报参加讲解活动的收获和成长,表达争做新时代好少年的决心。

习近平总书记的回信指引广大少年儿童和少年儿童工作者传承红色薪火,坚定理想信念、奋进逐梦,在新征程上跑好历史接力赛,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接续奋斗,奔向更加璀璨的明天。

给习近平总书记写信的上海市黄浦区卢湾一中心小学学生费凡收到回信非常激动,“每一次讲解都让我铭记,是革命先辈的牺牲和奋斗,才换来我们今天的幸福生活。我一定牢记习总书记嘱托,听党话、跟党走,努力学习,把红色故事讲得更好。”

卢湾一中心小学“红喇叭”小讲解员社团,是全国首支专门服务于中共一大纪念馆的小学生少先队志愿讲解社团。20年前发起成立这支社团的卢湾一中心小学校长吴蓉瑾,深感习近平总书记强调“高举队旗跟党走”的重大意义。

“我们始终坚守少先队政治属性,将理想信念教育、特别是红色精神的传承弘扬作为重中之重。”吴蓉瑾说,20年来,这些平均年龄10岁的少先队红领巾讲解员,为广大观众开展讲解超千场,不仅得到锻炼与成长,更在心中厚植了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深厚情感。

这个周末,在南湖革命纪念馆,10多名“红船小讲解”同往常一样,为游客讲述中国共产党从这里出发的故事。

“习近平总书记肯定孩子们用心用情讲述党的历史、革命故事和英雄事迹,希望他们‘传承红色基因’。作为校外辅导员,我深受鼓舞,未来将进一步深挖红色资源培铸铸魂的育人价值,引导更多少年儿童做红色根脉的守护者、红色文化的传播者。”南湖革命纪念馆宣传教育部副主任郑皓说。

嫩绿的树芽在和风中茁壮成长,祖国的花朵在党的关心关怀下美丽绽放。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的回信,嘉兴市实验小学党委书记、少工委主任张晓萍倍感肩负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重大使命。“近年来,孩子们在讲述红色故事中实现自身成长与精神塑造。我们将进一步丰富红色实践载体,创新沉浸式、体验式政治启蒙方式,引导学生在党的关怀下筑牢理想信念根

基,‘做党和人民的红孩子’。”张晓萍说。

努力学习是少年儿童的首要任务,掌握本领是成长成才的重要基础。

看到习总书记的回信,北京四中雄安校区初一(2)班学生赵宇琳心潮澎湃:“今年3月习总书记来到我们学校,勉励我们与雄安新区一起成长,这次又叮嘱‘增长知识本领’。我一定好好学习,奋发向上,将来用知识和本领把祖国建设得更加美好。”

5年前,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的“六一”前夕,习近平总书记回信“新安旅行团”母校江苏省淮安市新安小学的少先队员。

“当时总书记勉励孩子们‘砥砺品格’,这次又提出‘磨练意志品质’,这份期许是一以贯之的。”新安小学中队辅导员陆雯倩说,少先队是少年儿童健康成长的大学校。5年来,我们组织少先队员开展红色研学和各类实践活动,坚持“五育”融合,引导全体队员在实践中实现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民族复兴的征程上,中国共产党是先锋队,共青团是突击队,少先队是预备队。共青团要带领少先队员履职尽责、奋发有为,为红领巾增添新时代的光荣。

“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要求,我们全面加强党、团、队一体化建设,推动‘红领巾爱学习’网上主题队课在全省少

先队中队全覆盖,统筹资源为少年儿童成长成才创造更有利条件,着力推动党、团、队育人链条相衔接、相贯通,确保红色江山后继有人、代代相传。”共青团江西省委副书记、省少工委常务副主任肖如恩说。

少年儿童的健康成长离不开全社会共同参与、关心支持。

“守护好、培育好下一代,是我们的责任。”中国儿童中心副主任杨彩霞表示,要按照总书记的重要指示,持续加强家校社协同育人,把红色基因融入科技、体育、美育等课程建设,提升少年儿童的综合素质,做好儿童成长的引路人、儿童权益的守护者、儿童未来的筑梦人。

党的事业需要一代又一代人接续奋斗。

去年“六一”前夕,陕西省延安市红二十六军红军小学学生刘雨欣作为第九次全国少代会代表,现场聆听了习总书记的贺信。这次,总书记的回信深情寄语少年儿童“在新征程上跑好历史接力赛”,令她信心满怀。

刘雨欣立下志向:“作为延安老区的红领巾讲解员,我一定把习总书记的话牢牢牢记在心里、落在行动中,勤学奋进、逐梦前行,以少年之力接续奋斗,走好我们这一代人的新长征路!”

新华社北京5月31日电

学以致用促发展 动真碰硬惠民生

(上接第1版)

水利在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中具有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作用,不仅关系防洪安全、供水安全,还关系粮食安全、生态安全。市水利局统筹“量、节、治、兴、活”五措并举,兼顾城市、产业、农业、生态不同用水需求,把“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落实为可操作、可检验的具体行动,探索形成“缺水城市安全用、产业发展增效用、农业灌溉控制用、生态环境适度

用”的“晋中模式”,以高水平水资源集约节约效能支撑保障高质量发展。

创新推行“属地初审一市局终审”机制,破解加油站审批流程“难慢繁”堵点,聘请专家为全市6家烟花爆竹企业提供专项指导服务,解决企业安全合规需求难点……市应急管理局坚持“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直击制约企业发展的堵点、难点,通过修订完善制度机制等,扎实做好打基础、利长远的事。

致广大市民朋友的燃气安全提醒函

广大市民朋友:

近期我市城区出现不法分子冒充燃气公司人员,以安装智能燃气报警器,更换金属波纹管为名,上门推销高价劣质产品,违规安装并恐吓误导居民,严重扰乱市场秩序,且易引发燃气安全事故,威胁人身与财产安全。

燃气器具安装、维修属特种安全作业,需严格资质许可。为保障用气安全与合法权益,现郑重提醒:

1.非法定范围不强制安装:仅特定用户需强制安装燃气安全装置,普通居民无强制安装要求,以“不安装停气、有重大隐患”强制推销的,均为诈骗。

2.认准正规渠道服务:正规燃气企业上门服务会提前公告,工作人员持证上岗、收费透明,不强制推销,陌生人临时上门推销均为违规诈骗,切勿轻信。

3.规范核验合规服务:如需燃气设备安装、维修,务必选择官方正规燃气企业,主动核验服务机构资质、营业执照及作业人员上岗证件,提前咨询官方收费

标准,坚决拒绝无资质、无备案、无售后的“三无”上门服务。

4.留存证据主动举报:依据《山西省燃气管理条例》第三十三条,管道燃气用户以及相关单位和个人不得有下列行为:(三)安装、使用不符合气源要求的燃气燃烧器具;(四)擅自安装、改装、拆除户内燃气设施和燃气计量装置。如有上述行为由燃气管理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对单位可以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对个人可以处一千元以下罚款;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如遇冒充人员、强制安装、漫天要价等行为,请拒绝入户,可留存证据并向相关部门举报。

举报电话:晋中市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0354-2058645;晋中燃气公司:0354-3062222

晋中市城市管理局
2026年6月1日



全面建设清廉晋中

晋中日报社宣